

针药结合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南京中医药大学）

针灸防治老年疾病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成都中医药大学）

2025 年度联合开放课题申报指南

南京中医药大学针药结合重点实验室、成都中医药大学针灸防治老年疾病重点实验室是我国针灸领域仅有的两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根据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联合的建设方针，为加强实验室合作研究和学术交流，经双方实验室及学术委员会研究，制订本期 2025 年度针灸领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联合开放课题申报指南。

一、研究方向与招标内容

面向健康中国战略和人民生命健康，聚焦老龄化社会重大需求，基于两个重点实验室的学术定位与研究方向的融合，围绕针灸或针药结合防治癌痛、失眠、心脑血管病、代谢性疾病、衰老相关疾病在本期开放课题中进行联合招标，聚焦于以下研究方向：

- （1）针灸效应机制研究
- （2）针药结合增效减药疗效机制研究
- （3）针灸（或针药结合）的应用基础研究
- （4）针灸（或针药结合）相关的关键方法学研究
- （5）针灸为主的多学科交叉研究

二、申请要求及申请流程

1. 申请要求

开放课题要求坚持严格的科学态度，运用先进的方法和手段，开展实验室合作研究，并鼓励多学科之间的协作。

开放课题仅面向两个重点实验室的固定成员及其团队成员开放申请，采用双 PI 申请负责制。两位申请人分别来自于两个针灸重点实验室，均应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须具有较强的相关研究经历与基础，或课题的原创性获得实验室认可。

项目团队中必须同时包含针药结合实验室和针灸防治老年疾病实验室的成员。课题设计科学，目标明确，方法切实可行，技术路线合理。

2. 申请流程

两位申请人合作填写申请书（见附件），由第一申请人所在单位同意并加盖公章后，集中提交给对方实验室，同时提交 word 版及盖章扫描的 PDF 版。申请项目经实验室形式初审及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评议后，根据评议情况择优资助，并予以公布。并报省教育厅备案。

三、经费资助与周期

联合开放课题设立青年项目和面上项目两类，其中青年项目申请人年龄须在 40 周岁以下，经费额度均为 10 万元/项（针药结合实验室和针灸防治老年疾病实验室分别资助对方第一申请人项目），研究周期为 2 年（2025.12-2027.11）。

四、立项与管理

1. 立项资助课题均须同时与两个实验室签订合同研究成果由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正式发表的研究论文须标注如下：

中文：“针药结合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南京中医药大学）及针灸防治老年疾病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成都中医药大学）联合开放课题（资助号）”。

英文：“Key Laboratory of Acupuncture and Medicine Research (Nanjing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 and Key Laboratory of Acupuncture for Senile Disease (Chengdu University of TCM), Ministry of Education, China”

2. 课题负责人在课题实施期间视同对方实验室的客座研究人员，依托课题获得的代表性成果须同时标注双方重点实验室名称及第一作者所在单位。

3. 每项课题第一年年底填写《年度进展报告》，介绍课题进展情况，列出当年发表的技术报告、论文、鉴定或获奖的成果，并提供论文原件（或复印件）、成果简介、鉴定或获奖证书的复印件；由实验室汇总，分送学术委员会进行书面评审，视评审结果给予表彰或批评，对于未按实验室有关规定执行及研究进展不佳的课题，经实验室主任批准，可中断或取消对该课题的资助；课题完成后需写出总结报告并进行答辩，由学术委员会对课题完成质量和学术水平进行评价，写出鉴定意见报上级有关部门，并通报研究人员原所在单位。实验室对课题结题评价优秀的课题可进行持续资助。

申请截止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

针药结合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针灸防治老年疾病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南京中医药大学

成都中医药大学

江永伟

吴嘉思

联系电话：13182900910

联系电话：18382122532

邮箱：jyw@njucm.edu.cn

邮箱：wujiasi@cdutcm.edu.cn